

教育部體育署 書函

地址：10489臺北市朱崙街20號
承辦人：林盈孜
電話：02-87711026
傳真：02-87728707
電子信箱：joane.lin@mail.sa.gov.tw

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海青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9年10月20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學(三)字第1090035059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主旨 (109D027781_109D2012869-01.pdf、109D027781_109D2012870-01.odt)

主旨：檢送本署委託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辦理「109學年度中小學女子壘球聯賽」競賽規程1份，請貴屬(校)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109年10月16日109高體(五)字第109020257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旨揭聯賽本署將酌予補助學校球隊組訓費(甲級10萬元，乙級5萬元)，及比賽期間之交通、膳雜等參賽費用。
- 三、106學年以前未曾組隊註冊參加聯賽，109學年新組隊報名本聯賽學校球隊，每隊補助新臺幣15萬元。
- 四、本學年度隊職員報名係採網際網路方式辦理，請依競賽規程之規定，登錄報名資料及上傳相關圖檔，完成後列印報名表，經學校人員核章並加蓋學校關防，掃描為圖檔上傳至報名系統(若上傳之報名表件與網際網路報名資料不符時，以網際網路報名資料為準)。
- 五、凡報名參加高、國中甲級之參賽學校，須於報名截止日前



繳交學生學籍紀錄表正本或影本，成績記錄欄可免附，學籍記錄表須加蓋就讀學校教務處證明章註冊組承辦人職章，影本須有「與正本相符」字樣，並以郵寄掛號方式至該會（以郵戳為憑，逾期概不受理），俾利球員資格審查，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會承辦人，報名網址、聯絡資訊如下：

(一)該會會址：10489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13樓。

(二)該會網址：<http://www.ctssf.org.tw>。

(三)聯絡電話：02-27783636轉18，江鳳坤先生。

六、學生報名參加須請家長（法定代理人）簽署授權同意書（如附件，或於高中體總網站下載），並請學校留存備查。

七、為落實輔導學生在校學業，請依「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體育班設立辦法」、「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」及「國民小學及國民中學學生成績評量準則」相關規定辦理。

八、為響應減塑行動，各階段之賽事採用桶裝水提供比賽用水，請各參賽選手自行攜帶水瓶，並請於賽前自行裝取飲用水，養成自備環保容器的習慣，惠請各參賽學校配合。

九、為落實防疫措施，務請參賽球隊全程佩戴口罩後，再進入競賽場館及校園；另開放啦啦隊加油團入場日程，將視疫情發展狀況另行公告。

正本：各縣市政府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、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、本署學校體育組

